

## 河北省执行的全国涉企行政事业性收费目录清单

序号	部门	项目序号	收费项目	资金管理方式	政策依据
一	公安部门				
		1	证照费		
			(1)机动车号牌工本费	缴入地方国库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》，发改价格(2004)2831号，计价格(1994)783号，价费字(1992)240号，行业标准GA36-2014，发改价格规(2019)1931号，冀价行费[2014]49号
			①号牌(含临时)		
			②号牌专用固封装置		
			③号牌架		
			(2)机动车行驶证、登记证、驾驶证工本费	缴入地方国库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》，发改价格(2004)2831号，财综(2001)67号，计价格(2001)1979号，计价格(1994)783号，价费字(1992)240号，发改价格(2017)1186号
			(3)临时入境机动车号牌和行驶证、临时机动车驾驶许可工本费	缴入地方国库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》，财综(2008)36号，发改价格(2008)1575号，发改价格(2017)1186号
二	自然资源部门				
		2	土地复垦费	缴入地方国库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，《土地复垦条例》，财税(2014)77号，财政部 税务总局 发展改革委 民政部 商务部 卫生健康委公告2019年第76号，《河北省土地管理条例》
		3	土地闲置费	缴入地方国库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》，国发[2008]3号，财税(2014)77号，财政部 税务总局 发展改革委 民政部 商务部 卫生健康委公告2019年第76号，《河北省土地管理条例》
		4	不动产登记费	缴入中央和地方国库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，财税(2014)77号，财税(2016)79号，发改价格规(2016)2559号，财税(2019)45号，财税(2019)53号，财政部 税务总局 发展改革委 民政部 商务部 卫生健康委公告2019年第76号
		5	耕地开垦费	缴入地方国库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》，财税(2014)77号，财政部 税务总局 发展改革委 民政部 商务部 卫生健康委公告2019年第76号，《河北省土地管理条例》

## 河北省执行的全国涉企行政事业性收费目录清单

序号	部门	项目序号	收费项目	资金管理方式	政策依据
三	住房城乡建设部门				
		6	污水处理费	缴入地方国库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》，《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条例》，财税〔2014〕151号，发改价格〔2015〕119号，冀财税〔2016〕95号，冀价行费〔2015〕110号
		7	城市道路占用、挖掘修复费	缴入地方国库	《城市道路管理条例》，建城〔1993〕410号，财税〔2015〕68号，冀建城〔1994〕6号，冀建城〔2015〕43号，国办发〔2020〕27号，财办税〔2020〕13号，冀财非税〔2020〕13号
四	交通部门				
		8	车辆通行费(限于政府还贷)	缴入地方国库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》，《收费公路管理条例》，交公路发〔1994〕686号，冀价行费〔2012〕28号，冀交公〔2012〕529号，冀交财〔2012〕29号，冀价行费字〔2010〕39号，交办公路函〔2019〕1675号，交公路发〔2019〕98号，冀交财〔2019〕448号，冀发改服务价格〔2019〕1900号
五	工业和信息化部门				
		9	无线电频率占用费	缴入中央和地方国库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无线电管理条例》，计价格〔2000〕1015号，发改价格〔2013〕2396号，发改价格〔2011〕749号，发改价格〔2005〕2812号，发改价格〔2003〕2300号，计价费〔1998〕218号，发改价格〔2017〕1186号，发改价格〔2018〕601号，发改价格〔2019〕914号
六	水利部门				
		10	水土保持补偿费	缴入中央和地方国库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》，财综〔2014〕8号，发改价格〔2014〕886号，发改价格〔2017〕1186号，冀政办〔2009〕5号，冀价行费字〔2017〕173号，冀财非税〔2020〕5号
七	农业农村部门				
		11	农药实验费	缴入中央和地方国库	《农药管理条例》，价费字〔1992〕452号，发改价格〔2015〕2136号，发改价格〔2017〕1186号
			(1) 田间试验费		
			(2) 残留试验费		
			(3) 药效试验费		

## 河北省执行的全国涉企行政事业性收费目录清单

序号	部门	项目序号	收费项目	资金管理方式	政策依据
		12	渔业资源增殖保护费	缴入中央和地方国库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》，财税[2014]101号，发改价格[2015]2136号，财综[2012]97号，计价格[1994]400号，价费字[1992]452号，[91]冀牧渔（管）字第262号，[89]冀牧渔（管）字第127号
八	林业和草原部门				
		13	草原植被恢复费	缴入地方国库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草原法》，财综[2010]29号，发改价格[2010]1235号，冀财综[2010]69号，冀发改公价[2020]892号
九	人防部门				
		14	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费	缴入中央和地方国库	中发[2001]9号，计价格[2000]474号，财税（2014）77号，财税（2019）53号，财政部 税务总局 发展改革委 民政部 商务部 卫生健康委公告2019年第76号，冀政办[2009]5号，冀发改价格[2019]1188号
十	法院				
		15	诉讼费	缴入中央和地方国库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》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》，《诉讼费用交纳办法》（国务院令481号），冀价行费[2007]39号
十一	市场监管部门				
		16	特种设备检验检测费	缴入地方国库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》，《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》，发改价格（2015）1299号，财综（2011）16号，财综（2001）10号，冀价涉费字[1992]248号，冀价行费字[1998]297号
十二	卫生健康部门				
		17	非免疫规划疫苗储存运输费	缴入地方国库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疫苗管理法》，财税[2020]17号，冀财税[2020]15号，冀发改公价[2020]583号

## 河北省执行的全国涉企行政事业性收费目录清单

序号	部门	项目序号	收费项目	资金管理方式	政策依据
十三	药品监管部门				
		18	药品注册费	缴入中央和地方国库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实施条例》，财税〔2015〕2号，发改价格〔2015〕1006号，食药监公告2015第53号，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公告2020年第11号，食药监公告2020年75号，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0年第28号，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公告2021年第9号，冀价行费〔2016〕210号
			(1) 新药注册费		
			(2) 仿制药注册费		
			(3) 补充申请注册费		
			(4) 再注册费		
			(5) 加急费		
		19	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费	缴入中央和地方国库	《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》，财税〔2015〕2号，发改价格〔2015〕1006号，食药监公告2015第53号，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公告2020年第11号，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0年第28号，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公告2021年第9号，冀价行费〔2016〕210号
			(1) 首次注册费		
			(2) 变更注册费		
			(3) 延续注册费		
			(4) 临床试验申请费		
			(5) 加急费		
十四	仲裁部门				
		20	仲裁收费	缴入地方国库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仲裁法》，国办发〔1995〕44号，财综〔2010〕19号，冀财综〔2010〕96号，冀财综〔2012〕55号，冀财综〔2010〕60号

注：上述涉企收费项目为缴入地方国库以及中央和地方分成项目，全部缴入中央国库的涉企收费项目参见财政部《全国性及中央和单位涉企行政事业性收费目录清单》